

王昌荣在衢州调研时强调 探索诉源治理衢州样本 打造基层治理最优城市

本报记者 张倩 王志浩

本报讯 省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王昌荣20日至21日在衢州调研诉源治理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他强调,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按照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,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、完善制度机制、深化改革创新,巩固成果、乘势而上,持续深入推进诉源治理工作,努力打造诉源治理的衢州样本,力争创基层治理最优城市的实际成效,为全省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提供更多衢州经验、衢州素材。

在江山市综合指挥中心,王昌荣详细了解中心运行情况,并与乡镇、村指挥室现场连线,询问运行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当得知该平台在抗击台风“利奇马”中发挥重要作用,及时联动指挥转移了70多名受灾村民时,王昌荣非常高兴。他说,江山市综合指挥中心充分运用“最多跑一次”理念,实现了机制的整合、数据的融合和工作的融通,真正做到了回应诉求、化解矛盾、维稳处突、应急救援一个“口子”,希望进

步总结经验、完善提升,确保中心作用和效能最大化。

王昌荣来到江山市公安局、开化县检察院、衢州市柯城区法院,实地考察了解诉源治理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他充分肯定了江山市公安局创新打造的社会化网格警务,指出网格警务是警力下沉的很好载体,不仅能化解矛盾于网格、止纠纷于诉前,还能更好地拉近民警与群众的距离,真正发动群众参与社会治理,是非常好的探索。对开化县检察院大力推进诉源治理,取得案件受理和信访量“双下降”的成绩,王昌荣给予充分肯定。他说,检察机关不能简单把案件增长数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标准,要充分运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研究推进少捕慎诉工作,努力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。在衢州市柯城区法院,王昌荣详细了解该院开展智慧诉讼服务、推广电子卷宗同步生成、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工作,并视频连线衢江区法院,对他们的工作表示赞赏。他指出,预防化解金融纠纷是诉源治理的重要方面,衢江区法院积极转变观念,通过组建专业律师调

解队伍,强化信贷员培训等方式,推进源头防范和多元共治,取得了很好效果。他要求省委政法委认真总结衢江经验,把金融领域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提到更加重要的位置,切实把类似案件降下来,把群众的获得感提上去。

在衢州市政法工作座谈会上,王昌荣充分肯定了衢州市一年来政法工作取得的成绩,指出衢州市委、市政府对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工作高度重视、推进有序,体现出贯彻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坚定有力、谋划部署工作创新意识强、队伍建设有新面貌、工作亮点纷呈等特点,值得认真总结。

王昌荣强调,诉源治理是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,各地各相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,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”的重要指示精神,进一步提高站位、深化认识,推进诉源治理工作再创新业绩。政法各单位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,进一步贯彻落实我省关于加强诉源治理的意见,确保意见逐项逐条分解落实好。要按照

“方向坚定不移、方法因地制宜”的要求,继续鼓励基层从实际出发、大胆改革创新,探索创造更多诉源治理的衢州品牌。

王昌荣强调,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一场攻坚战,也是一场持久战。要始终保持清醒头脑,坚决克服松劲、懈怠情绪,树立长期作战、要打硬仗的思想,在巩固现有成果的基础上,将工作重心转移到深挖彻查、“打伞破网”和“打财断血”上来。要结合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,进一步压实市县党委政府主体责任,扎实开展专项整治,狠抓中央省委督办任务清单的落实,确保问题限时“清零”、整改到位。要加强综合治理,通过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,推动社会秩序进一步好转、经济发展环境更加优化、平安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、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。

王昌荣还来到开化县芹阳办事处翁村村、常山县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(信访超市),考察了解“三联”工作法、信访民情代办等工作。

朱晨、沈智深参加调研。

浙江法院“一庭一品”系列直播活动首秀 从枫桥法庭看“枫桥经验”的传承和创新



郭志军介绍枫桥法庭如何传承创新“枫桥经验”

本报记者 高敏 见习记者 周璇
通讯员 杨敏儿

本报讯 高大的红木椅子配上几张檀木的古风桌子,墙面正中还挂着一副陶渊明的画像……这间古色古香的会客室,其实是诸暨市法院枫桥法庭的乡贤调解室。21日下午,“全国人民调解专家”“CCTV2018年度十大法治人物”杨光照来到这里,讲述了他以乡贤身份受法庭特邀参与调解的故事。

这是由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和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主办、浙江法制报承办的浙江法院“一庭一品”系列直播活动的首秀现场。我们带着直播镜头,来到“枫桥经验”发源地枫桥镇,走进大名鼎鼎的枫桥

法庭,一起来探寻“枫桥经验”是如何在这个标杆法庭传承和创新的。

直播是从法庭的诉讼服务中心开始的。在这里,跟案件有关的各种事务都可以办理,立案、查询、信访、申诉等,但“点击率”最高的还是诉调对接窗口,每天由庭领导轮流值班,自2017年以来已有近400起纠纷得到即时解决。

(下转3版)



智能化,点亮浙江政法工作

本报记者 张倩

公安机关探索人脸识别技术,从发现犯罪嫌疑人至报警平均用时只需10秒;法院利用语音识别技术,案件庭审记录实现“机器换人”,用时缩短20%以上……实践证明,在信息化时代,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,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平安浙江、法治浙江,智能化是有力抓手、是强大引擎。

中央政法委第二次新时代政法工作创新交流会指出,要把智能化建设摆到重要位置,坚持改革创新与科技应用双轮驱动,推动政法工作质量变革、效率变革、动力变革。浙江是“三个地”,在政法智能化建设中理想在前、走在前。

一年来,浙江政法系统使命在肩、勇往直前——

我们按照年初省委政法工作会议的部署,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创新,大力推进浙江“智能治理”工程,用务实举措推进工作、用亮眼数据展示成果。

我们强化“抓智能”的战略意识,把政法数字化协同工程作为政法机关“一把手”工程,协同推进全省政法机关智能化建设,努力形成统筹推进新格局。

我们按照“项目化管理、清单式推进、专班化运作”思路,有力推进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、“雪亮工程”等重点项目建设。

我们全面拓展智能应用领域,智慧法院、智慧检务、云上公安、智能防控、智能司法等一批创新项目深入实施。

一年来,我省政法智能化建设硕果累累、成效初显——

1号示范项目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持续提质拓面,全省逮捕、起诉、审判协同率均达99%以上,涉案财物管理、换押、立案监督、减刑假释协同的试点有序推进。截至7月底,全省政法机关共通过系统办案10.47万件,其中5.67万件已判决,跨部门协同渐成常态,应用领域不断拓展,工作机制不断完善。

“雪亮工程”布点建设、联网应用持续

发力,重点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、联网率不断提升。我省“雪亮工程”建设在2018年全国考核中,取得了排名第一的好成绩,也是唯一一个满分。

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在全省推广应用,平台注册用户逾84万,注册调解员4.3余万人,调解成功45.1万件,调解成功率89.5%。

杭州互联网法院、“移动微法院”,为当事人提供线上线下、方便快捷的一站式综合性诉讼服务,“手机上打官司”成为现实,公平正义更加触手可及。截至7月,全省通过“移动微法院”立案25.96万件、文书送达83.9万次、网上开庭624次。

省公安厅大力推进“情指行”一体化融合,全面优化公安合成作战与研判平台建设,上半年抓获逃犯3400余人,打处犯罪嫌疑人近4000人。

一年来,我省政法智能化建设优势不断显现——

依托智能化建设,政法领域“最多跑一

次”改革深入推进,“数据多跑腿、群众少跑路”,高效的政法服务和优质的政法产品,让浙江人民的获得感更可持续。

依托智能化建设,分析研判、文书处理、案件审理、司法服务都有了智能助力,我省政法机关执法司法工作质效有效提升,“案多人少”矛盾进一步缓解,基层政法干警负担得到减轻。

随着我省政法智能化建设的持续深入推进,我们越来越明显地感受到,智能化建设正给我省政法工作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,为我省创新基层社会治理、预测预警预防社会风险、优化政法公共服务、提升司法能力提供了强大的支撑。

浙江政法的“智能武器”详见今日9版